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428020439
报告名称：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13288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6 月 2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6 月 29 日
签字人员：	范晓红(110001590195)， 戴志燕(110001590525)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Grant Thornton
致同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4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13288 号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仕净科技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仕净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仕净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仕净科技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仕净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仕净科技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仕净科技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新股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仕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07号）同意注册，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3,333,334 股，发行价格为 6.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3,333,337.4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1,245,563.91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2,087,773.4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50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根据上述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要求，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苏州苏迪罗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迪罗”）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 年 8 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

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目前公司及各方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投项目的投入情况。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9100078801100001789	募集资金专户	330,483.0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03004611477	募集资金专户	4,464.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2250199745000001142	募集资金专户	444,468.1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1054020104002957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462476412960	募集资金专户	3,068,791.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9100078801800001845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 计			3,848,207.56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38,978.00 元（其中 2021 年度利息收入 126,758.93 元，2022 年 1-3 月利息收入 12,219.07 元），已扣除手续费 1,007.25 元（其中 2021 年度手续费 352.25 元,2022 年 1-3 月手续费为 655.00 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对外转让或置换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1,483,419.49 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8,275,752.59 元（不含增值税）。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苏州仕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15782 号）。

该笔置换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全部完成。

六、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 100,000,000.00 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以结构性存款存放募集资金余额为 1,900.00 万元，理财资金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期	终止日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相城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093 期人民币 对公结构性存款	1,900.00	2022/2/18	2022/5/18

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142,087,773.49 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9,377,536.68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2,710,236.81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5.98%。

尚未使用的原因：苏迪罗环保在线监测及环保大数据项目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投资尚未完成，预计 2023 年第三季度完成，因此剩余募集资金将在 2022 年 4 月到 2023 年 9 月陆续投入使用。

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 202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生产经营配套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因此公司未就各项目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的影响分析如下：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4.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2,087,773.4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9,377,536.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1年:			119,377,536.68	
						2022年1-3月: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苏州仕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厂房项目	苏州仕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厂房项目	200,573,100.00	61,483,419.49	61,483,419.49	200,573,100.00	61,483,419.49	61,483,419.49	0	100%
2	苏迪罗环保在线监测及环保大数据项目	苏迪罗环保在线监测及环保大数据项目	62,950,000.00	19,296,611.85	0 (注1)	62,950,000.00	19,296,611.85	0	不适用	2023年第三季度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61,307,742.15	57,894,117.19	200,000,000.00	61,307,742.15	57,894,117.19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63,523,100.00	142,087,773.49	119,377,536.68	463,523,100.00	142,087,773.49	119,377,536.68	-	

注1: 苏迪罗环保在线监测及环保大数据项目截止2022年3月31日尚未完成, 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完成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9	2020	2021	累计实现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1-3月	
1	苏州仕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厂房项目	100%	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24,200万元（不含税），年利润总额4,245.44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12.58%（税后）	-	-	年营业收入77,996.79万元，年净利润5,323.29万元	不适用	是
2	苏迪罗环保在线监测及环保大数据项目	0%	测算期第4年开始，每年将实现系统监测及运营维保服务收入4,550.00万元，年利润总额1,446.82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16.79%，投资回收期5.52年（税后，含建设期1年）	-	-	-	-	不适用（注1）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苏迪罗环保在线监测及环保大数据项目截至2022年3月31日投资尚未完成，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完成，因此剩余募集资金将在2022年4月到2023年9月陆续投入使用之后从而计算实现的经济效益。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满足日常运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无法单独计算该项目所产生的效益。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